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太药业”)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国投证券为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季宏宇先生、柴柯辰先生为公司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由于季宏宇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工作，国投证券指定魏岚女士接替公司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负责公司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柴柯辰先生、魏岚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保荐代表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26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魏岚女士，国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金晶科技（600586）非公开发行、海正药业（600267）公开增发及非公开发行、阳光照明（600261）非公开发行、金力泰（300225）首次公开发行、微芯生物（688321）首次公开发行及公开发行可转债等。